督 查 通 知

濮督查〔2012〕256 号

关于明确市委市政府加快工业园区建设专题会议决定事项责任单位的通知

濮阳县委、县政府，华龙区委、区政府，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3 月 9 日上午，市委书记段喜中主持召开加快工业园区建设专题会议，听取了工业园区工作汇报，并就天能集团（濮阳）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研究。现将会议决定事项分解如下:

一、关于天能集团（濮阳）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已批复土地问题，由市国土资源局、濮阳县负责，3 月 10 日发布征收土地方案公告，3 月 11 日发布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3 月 15 日前完成土地价格评估、报批、挂牌工作，确保 4 月 15 日前摘牌成功。

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濮阳县委、县政府

责 任 人：杨　非、郭奎立、董跃进

二、关于天能集团（濮阳）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新扩征的不符合华龙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135亩土地问题，由市国土资源局负责，华龙区配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于3月18日前调整完毕。

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华龙区委、区政府

责 任 人：杨　非、徐福成、张宏义

三、关于天能集团（濮阳）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建设涉及的住建、规划、消防、人防等手续办理问题，由市住建局、市规划局、市消防队、市人防办等单位，按照特事特办的原则，开辟绿色通道，尽快办结相关手续，确保不影响开工建设。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规划局、市消防队、市人防办

责 任 人：芦　平、蔡惠军、王　凡、孙永振

四、关于天能集团（濮阳）循环经济产业园工业项目供电与生活区供电方案问题，由濮阳供电公司、市规划局负责，三区统筹考虑，统一规划，尽快拿出方案。

责任单位：濮阳供电公司、市规划局

责 任 人：马　伟、蔡惠军

五、关于引潴泷河入马颊河沟改造问题，由市水利局负责，3月12日开挖，3月26日前完成土方工程。

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责 任 人：梁臣朝

六、关于卫生防护区距离内 23 户居民点拆迁问题，由副市长贾祖贫牵头，濮阳县、华龙区、工业园区负责，尽快拿出拆迁方案。市产业集聚区涉及到的村庄拆迁问题，由市规划局负责，进行统一规划，变“环保搬迁”为“规划搬迁”。

责任单位：濮阳县委、县政府，华龙区委、区政府，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市规划局

责 任 人：郭奎立、董跃进、徐福成、张宏义、管永国、程正义、蔡惠军

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会议要求，强化措施，迅速行动，扎实推进。请于每周五向我局报送一次落实情况，直至完成工作任务。我局将跟踪督查，适时通报工作进度。

联 系 人：吕献甫

联系电话：6666156

电子信箱：pysdcj@163.com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2 年 3 月 9 日